

# “限小”8年 广州小排量汽车解禁在即

## 核心提示

近日,广州市公安局向市法制办提出对“限小令”的废止建议,执行8年之久的“限小令”松绑在即。但是,一项政策的一立一废都不容易。这项禁令废止之后,将给广州市民带来什么变化?城市管理需要做怎样的调整?

## 挂了8年的指示牌被拆 “限小令”迎来“松绑”曙光

这两天,广州一些司机发现,在内环路、东风路等过去限制小排量车通行的交通要道,挂了8年之久的“1000CC含以下车辆禁行”的指示牌被拆除,取而代之的是绿色环保标识牌。

根据《广州市清理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工作方案》通知,近日,广州市公安局已向市法制办提出对《关于停止核发微型小汽车牌照和对微型小汽车加强管理的通告》的废止建议。

根据广州市法制办的审核意见,《通告》已被列入穗府办废止文件目录。理由是该《通告》与《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鼓励发展节能环保型小排量汽车意见的通知》等规定不符。

记者查阅了网上有关广州“限小令”的网友评论,有近九成的评论留言表示不理解“限小令”,要求广州解除对小排量汽车的限行政策。广东省政协委员孟浩表示,从公平角度来谈,按排量设限,不能体现政府公平行政的原则。

实际上,在2006年,广州就有机会摒弃“限小令”。当时,国家发改委、环保总局等六部门联合下发《关于鼓励发展节能环保型小排量汽车意见》称:“各地不得以缓解交通拥堵等为由,专门对节能环保型小排量汽车采取交通管理限制措施;更新出租汽车车辆时,要在满足乘用功能的基础上,积极鼓励选用节能环保型小排量汽车,不得出台专门限制小排量汽车的规定,不得采取任何形式的地方保护措施。”

国家的产业政策和当时国际原油上涨的趋势,指明了“小排量”是未来汽车产业的方向。广州市也转发了相关文件,指出“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上牌标准、国家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和相关节能环保标准的小排量汽车,给予办理新车登记等相关手续。”

但广州市最终认为,对小排量汽车的“相关节能环保标准”应该有具体的指标和技术参数,广州将等待上级有关部门进

一步的详细说明。遗憾的是,“相关节能环保标准”一直没有出台,广州的“解限”也就不了了之。

从去年9月1日开始,排气量在1.0升以下的小排量汽车税率由3%调低至1%,排气量在3.0升以上的大排量汽车税率则大幅上调。国家调整消费税目的非常明确:抑制大排量汽车的生产和消费,鼓励小排量汽车的生产和消费。

今年7月,广州部分汽车销售商已经开始为1.0升(含1.0升)以下排量小车上牌,广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管所的工作人员表示,只要符合国Ⅲ标准,并且装有OBD装置,不管是不是低于1000CC的车都可以上牌,但车辆在路面行驶时还需遵守禁行标示。

在广州实行了8年之久的“限小令”,终于迎来“松绑”的曙光。

## “限小令”为“解堵”所设 实施效果并不明显

2001年,广州市政府部门发出通告,全面停止给排量1.0升以下的车辆上牌,对已领取号牌的小排量车划定行驶路段;2002年,广州市又发出通知,进一步规定,外市排量1.0升及以下的车辆不得进入广州市区。

至此,小排量汽车在广州遭遇最严格、最彻底的“禁止”。

对于为什么要限制小排量汽车,广州职能部门给出的理由主要是:考虑到这类廉价的小排量汽车加剧道路交通负荷,存在更多技术故障、更容易造成环境污染等因素。一言以蔽之,以“限小”来解决广州的“塞车”与“空气污染”之苦。

在记者多年跟踪采访广州“限小令”的过程中,也能体味一些广州市城市管理者的苦衷:

由于广州城市交通压力巨大,城市道路建设和交通设施跟不上交通发展需要,广州市希望通过“限小令”抬高市民拥有小汽车的门槛,换取时间,让城市管理者利用这几年时间加紧城市道路和公共设施建设。

同时,因为广州没有对汽车上牌做总量控制,但通过“限小令”也可起到类似的作用。

过去数年间,广州市的“禁摩令”、“限小令”一直在不折不扣地执行,一些社会问题也得到了根治或缓解。但对于城市交通来说,一直得不到根本治理——原希望“限小令”能推迟广州“汽车进家庭”步伐5年时间,但现在广州私家车平均每天以1000辆的速度增长,城市道路、停车场和其他基础设施远远赶不上汽车的增长速度。“限小

令”对缓解交通拥堵作用不大。“限小令”,并没有起到当初预计的效果。

## “限小令”解禁在即 相关后续措施需完善

现在,大家终于看到“限小令”解禁的曙光,但随之而来的,又是大家的忧虑——解除“限小令”后,广州的交通状况又将如何,空气环境会怎样,城市管理者要做哪些准备工作?

“我最担心的就是广州交通会不会堵上添堵”,家住番禺洛溪新城的赵芳芳说,现在她每天上下班要过洛溪大桥和广州大桥两座高峰期拥堵很严重的大桥。如果更堵,她可能要考虑搬家了,但房子租金肯定要增加1000元以上的支出。

但有汽车销售商认为,现在1.0升以上1.3升以下的小车售价已经与当年1.0升以下的小车售价差不多了,加上老百姓收入的增加,小排量不会是广州市民购车的主要选择,因此,解禁对汽车实际销售拉动作用有限,对交通的影响也应该有限。重要的是,这给了老百姓选择权,可以按自己的需求选取小排量或是其他排量的汽车。

汽车市场分析专业人士钟师表示,当前汽车进家庭趋势非常迅猛,指望通过限制小排量车改善交通是不可能的,这不能从根本上化解交通矛盾。优先发展公共交通才是公认的行之有效的办法,通过提供优质舒适的公交服务来与私家车竞赛,让人们自愿地放弃开车出行,这样才能有效地缓解交通压力。

## 新闻链接

### 全国84个城市变相“限小”

据不完全统计,全国有84个城市出台政策,对小排量汽车进行或明或暗的限制和排斥;一些地方的起限排量从原来的1.0升变成了1.2升、1.3升;有的地方甚至要求更新的出租车排量必须在2.0以上。

### 各地为何纷纷“限小”

2006年4月1日,国家开始实施新消费税,低税率档由原来的排量小于1.0L提高到排量小于1.5L,税率维持在3%。这样一来,排量在1.0L至1.5L之间的车型是新税率的最大受益者,税率从5%下降至3%,导致1.0L排量以下汽车的竞争压力明显加大,直接造成了鼓励发展1.5L车型,也导致了微型车大排量化趋势。众多厂家都忙于

提升排量,不跟随就意味着竞争力的削弱,这也是导致小排量汽车销量大幅下滑的重要原因。

## “限小”史与解除史

2001年8月:广州市颁布实施《关于停止核发微型小汽车牌照和对微型小汽车加强管理的通告》,停止给排量1.0升以下的车辆上牌,并规定已经领取号牌的小排量车辆须在划定的路段行驶。违者将按道路交通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罚。

2002年4月:广州市公安局发布《广州市公安局关于调整市区货车行驶范围及禁止发动机总排量为1000CC以下微型汽车和摩托车在部分路段行驶的通告》,禁止外市籍小排量汽车在市区内行驶(不含过境高速公路),禁止广州市籍小排量汽车在内环路、机场路、东风路行驶。

2005年:国务院办公厅下发《关于鼓励发展节能环保型小排量汽车的意见》,要求有关部门要加快制定有关政策措施,引导、鼓励消费者购买和使用低能耗、低污染、小排量、新能源、新动力汽车。

2006年4月:北京市政府解除对1.0升以下小排量汽车的限制。在此之前,上海市也解除了对小排量汽车的限制,但广州始终没有解禁。

2009年7月:广州部分车行悄悄为1.0L(含1.0L)以下排量小车上牌。

据新华社



车满为患



拥挤的广州交通 (资料图片)

# 海口“购房入户”叫停4年又重来?



人口大量涌入

## 核心提示

日前,《海口市投资、购房和捐赠办理入户暂行办法(草案)》正式通过媒体公开征求各方意见。购房入户再次进入人们的视野。4年前,曾因“高考移民”问题被推上风口浪尖,最后不得不叫停的购房入户政策,或将重新登场。

据悉,出台此项政策的重要目的是激活受金融危机影响的海口经济,购房入户能否起到雪中送炭的效果?对此,既有赞同者拍手叫好,也有反对者认为它缺乏长远眼光,无异于“饮鸩止渴”,促促出台还会带来一系列的负面后果。不少专家呼吁,对于是否立法重启这项曾被废止的政策,海口应理性考虑、周密安排、谨慎决策。

## 海口“购房入户”四年后再登场

1996年,为刺激当时低迷的房地产市场,海口市启动购房入户政策,当时规定一次付清房款,购买建筑面积50平方米的商品房可办理1人入户。

1998年,海口市又将这一政策进行了修改,条件再次放宽:入户标准从每50平方米入户1人降低到每25平方米入户1人,不只购买

商品房,购买写字楼的单位也可办理;入户对象由购房人自行择定。

随后的几年内,海南衍生出一个新的热门行业——“代办入户”、“买卖户口”。当时一些“黑中介”把落户宣传单派发到内地学校,诱导大批内地学生移民海南参加高考,而户口的价格也从最开始的每个几百元发展到每个最高3万多元。

海南教育厅统计显示,2003年~2005年,海南高考移民数量逐年上升,以致出现一股“高考移民潮”。其中2005年高考移民达9793人,平均每4名考生中,就有1名高考移民,这让当年参加高考的学生及家长意见不断。

针对这一现象,海南省政府于2005年6月下发文件,购房入户政策作为“高考移民”的“罪魁祸首”,以一刀切的方式全面停止办理。

今年3月,在取消“购房入户”政策4年后,海口初步提出《海口市投资和购房办理入户暂行办法(修正案草案)》(初稿),7月底海口市法制局开始在网上征求意见,然而由于各方争议较大,不到半月,网络征求意见被暂停。有关部门曾表示,购房入户政策年内有望出台。

与以前不同的是,海口市此次拟出台的“购房入户”相关规定,将“门槛”从25平方米提高到了单套60平方米或价值30万元以上,而且只可申请办理房屋所有权人1个人的入户手续。

据了解,这一标准是考虑到国家鼓励中小户型商品住房开发的住房产业政策,同时不排除购买高端楼盘和大户型购房者,并为解决购房者入户需求,防止购房入户政策过于宽松可能导致的漏洞。

海口市政府负责人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海口重启购房入户政策是为了解决已在海口多年的外地人及其子女教育、医疗等方面的问题,更加有利于人才的引进,同时也是鼓励住房消费、激活市场、拉动经济,促进海口经济发展的一项举措。

## “购房入户”褒贬不一

海口市购房入户草案一出,可谓几家欢喜几家愁。赞同者的理由绝大多数是留住人才,促海南经济发展以及可以解决子女入学等问题;而反对者呼声最高的是购房入户会带来高考移民以及资源压力。

记者在海口市投资、购房和捐赠办理入户政策网上征求意见网页上看到,对于购房入户持赞同态度的市民绝大多数为企业职员或自由职业者,年龄在30岁左右。

在海口一家私营企业工作的王晶说,户口不能跟工作城市在一起会带来很多麻烦。她在海口工作几年了,但是户口还没有落下,一旦遇到跟户口有关的问题就必须回原户口所在地处理,很麻烦,而且户口不解决,以后子女上学也将成问题。她说,要是能购房入户,对他们这些户口在外地但长期在海口工作生活的人来说绝对是一个好消息。

刘飞是海口市一家保险公司的职员,他也是海口“漂”一族。本来想辞职考公务员,但是海南省直机关的公务员招考都要求本地户口,他很是无奈。如果购房入户政策能启动,像他这样想留在海南的人才能真正留下,他说。

有不少网民认为,不应该只看到购房入户所产生的积极效应,也应多方考虑其带来的人口增长压力、增加附属在户口上的社保、医疗、教育等各种社会福利的压力等等。

来自海南省有关部门的一些数据表明,前几年“高考移民”潮涌而至,确实缘于当年为刺激积压房地产处置的购房入户政策。不少市民表示,如今海口将重新启动购房入户,会不会让高考移民重新得到“生机”?这个问题不得不令人担忧。

一位网民发表评论说,在目前,我国城市

的户口不仅仅是个身份证明,还是一种待遇、一种权力,其背后附着很多的资源,比如交通、福利、社保、教育等等,而这些资源的承载能力是有限的。让出户口,必定会在一定程度上损害当地居民的公共利益。海南社会资源本来就贫乏,百姓看病,孩子入托、入学都成问题,一旦重启入户,必将是“引虎为患”。政府以出让一部分市民公共利益的手段来促进经济发展的做法是行不通的。

## “购房入户”能否实现初衷?

海口市重启“购房入户”政策是为了利于人才引进,鼓励住房消费、激活市场、拉动经济,然而,对于“购房入户”能否起到如此作用,很多专业人士表达了相反观点。

海南旅游发展研究会秘书长王健生表示,纵观全国省会城市的房价,海口目前的房价相对来说处于中等偏下水平,不能体现热带滨海城市资源的实际价值,如果通过购房入户刺激消费并吸引人才,被吸引来的人群可能和海口市政府所期待的“人才”不太对等,长远来看还会产生很多后遗症,况且目前海口的户口政策也并没有影响到人才的引进。他认为出台购房入户政策应更为谨慎。

一些地产界人士认为,海口2005年取消“购房入户”政策并没有打消岛外购房者的热情,从近3年数据看,海南楼市外向型特征日益凸现。2006年到2008年,海口岛外人士购房面积占售房总面积的比例由55%上升到57.99%。这说明购房者看中的更多是城市以及社区的整体宜居环境、气候环境等等。

对于这项政策可能对于“高考移民”的影响,海南省教育厅办公室负责人对记者说,海南的户口问题因高考移民而变得十分复杂。近年来省政府出台系列政策,例如对考生的户籍、学籍进行严格规定,学增高考移民。根据海南省2009年高考报名要求,本人及其法定监护人在海南有常住户籍3年以上(含3年),有固定住所和省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海南高中

阶段学籍并在该省学校修满学制规定年限(含中等专业学校、职业中学、技工学校毕业的应往届毕业生),都可以在海南申请报名,且不受报考批次的限制等。

这位负责人说,经严格限制,2006年以来,海南高考移民现象得到有效遏制。可以肯定的是,政策环境发生部分变化,如今的“购房入户”和当年的政策相比已有很大差别。但由于户籍限制在严格高考移民上起到的作用十分关键,是否重启“购房入户”还必须统筹兼顾、谨慎考虑。

海南大学中国现代经济理论研究所所长、政协海南省常委委员毅武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明确反对海口重启购房入户政策。他认为,首先,从政府公信力角度出发,政府不应随意出台一项政策,尤其是取消的政策再出台,要讲究政策的持续性,维护政府公信力。其次,如果要刺激楼市,把户口作为附带条件,是不正确的方式。户口不是商品,不应该有价格,不该这样与房地产搭配在一起,实行“买一送一”,这是对户口管理方式的曲解。而且,购房入户还会带来一些负面效应,例如造成户口买卖,以及为了买户口而买房子,从而造成商品房空置等等。

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海口市政府官员说,据他了解,外界反对意见如此之多,主要是“购房入户”草案拟定有些仓促,很多问题考虑不够周全,例如在涉及教育移民的问题上,说明得不够详细,配套政策不到位。政府在出台一项法律政策时必须通盘考虑,才能避免“挂一漏万”。

据《新华每日电讯》



吴昊如画